

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

中文資訊科技工作小組

進展報告

2004.10.25

1. 工作小組在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第 13 次會議後,召開了兩次會議
 - 第十六次會議(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) 主要有三項議題
 - 匯報、討論「表意文字小組」第二十一次會議相關事項
 - 討論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大五碼處理方案
 - “兩岸四地中文數字化合作論壇” 安排與香港代表名單
 - 第十七次會議(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)主要有二項議題
 - 討論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大五碼處理方案
 - 討論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編訂 HKSCS-2004 版本
 - 匯報、討論「表意文字小組」第二十二次會議的相關事項

2. 「表意文字小組」(IRG) 相關工作

就有關制訂 IICore (下稱:基本子集)相關的工作,香港特區提交了香港常用的 5,224 個漢字已經全部被接納入國際基本子集內。其中有 4,896 個字符被納入 Category A, 156 個字符被納入 Category B, 172 個字符被納入 Category C。「表意文字小組」會於六月二十一日,將國際基本子集內共有 9,810 個字符,提交予 WG2 第四十五次會議審批並得以接納。

3. 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編訂 HKSCS-2004 版本

與會者經討論後決定向**中諮會**提交建議編訂 HKSCS-2004 版本,待**中諮會**批准後展開有關工作,並且建議將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內大五碼編碼部份的最後版本發布日期,定於 ISO 10646 國際編碼標準擴展區 C 公布或三年之後,以兩者較早日期為準。

4. 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大五碼處理方案

鑒于中諮會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預留的大五碼兼容位編碼，現時只餘下 507 個，當預留的大五碼兼容位編碼完全用盡時，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將不可能再為新收字符提供大五碼兼容位編碼。

與會者認為對大五碼再進行擴充的技術上問題大，而且可能會令公眾人士誤會，以為**中諮會**在推廣 ISO 10646 的同時，仍然會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長期地繼續支援大五碼的應用。所以現在是適當時候考慮停止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支援大五碼，把資源集中投放在推廣 ISO 10646 上。

與會者經討論後同意接納《中文資訊科技工作小組文件 編號 2003/01》內的建議，並且向**中諮會**匯報。匯報內容將包括請求業界及政府部門，積極計劃將現時沿用大五碼的資訊科技系統，過渡至 ISO 10646 國際編碼標準，而**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**須要制訂指引配合，讓業界及政府部門作出適當準備時參考。

考慮到與 ISO 10646 標準已接受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內所有字符，為了使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今後可與 ISO 10646 同步，建議可考慮在現有的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增收原則中加上一項：新增字一定是公佈的 ISO 10646 國際編碼標準已定義字。否則對推動向 ISO 10646 國際編碼標準的過渡會造成困難。